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專案教師」徵才公告

職缺所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職 稱	專案教師(助理教授級或講師級特殊性專案教師)	名 額	1 名
工作內容	1. 每學期每週基本授課時數為 16 小時。 2. 支援日間部四技、日間部碩士班、進修部學優專班、管理學院七個專班、全校通識中心創創向度及校院級創新創業等相關課程授課。		
所需資格條件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相關財金碩士學位或博士學位。 2. 具英語授課能力尤佳。		
聘 期	以 3 年為限，聘期以 1 年為原則並配合學期(年) <b>【預計 112 年 2 月 1 日起聘】</b>		
支薪標準	「專案教師」聘用等級，比照編制內該等級教師職務等級自最低薪級起薪。		
檢附資料	1. 應徵 <u>專任教師個人資料表</u> (標題請改為「應徵專案教師」個人資料表)(編號 02)(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 2. 學經歷證件影本(尚未領有教師資格證書者，如持國外學歷者，學位證書及成績單均須事先向駐外單位辦理驗證，尚須提供國外學歷修業情形一覽表及修業前後與修業期間入出境紀錄證明)。 3. 教育部頒發之教師證書影本(如無則免附)。 4. 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5. 填具「 <u>擬任人員聲明書</u> 」(編號 09)並簽章。(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 6. 推薦函二封。 7. 外籍人士並請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Police Criminal Record Certificate)。 8. 成績單影本。 9. 研究著作目錄及重要著作影本。 10. <u>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點數列表</u> (請參考本校 <u>管理學院各級新聘專任教師著作審查要點</u> )(編號 9)並簽章，所列之成果點數需提供佐證資料，否則將不列入點數計算。 11. AACSB 認證教師履歷資料表(表格電子檔置本系網站) 12. 可任教科目。 13. 研究計畫。 1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備 註	1. 應徵前請詳閱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短期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規定。(內容請詳見人事室網頁)。 2. 外籍人士並請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Police Criminal Record Certificate)。 3. 專案教師應經公開甄選，依學校進用規定辦理。 4. 申請資料如需親自簽名，敬請完整填寫。 5. 請於 <b>111 年 10 月 14 日前</b> ，親送或掛號寄達(以郵戳為憑)：將上述各項應徵資料備妥一份寄至：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資訊與財金管理系牛蕙玲小姐收。信封上註明「應徵專案教師」，不合者恕不退件。 6. 聯絡人：牛蕙玲小姐 聯絡電話：02-27712171 分機 5902 聯絡信箱：ylniu@ntut.edu.tw		
公告日期	即日起		
收件截止日期	<b>111 年 10 月 14 日</b>		